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 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心

全、个人信息保护都属于这个范畴。报告强调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更是体现了党中央推动法治建设的系统化思维。报告明确“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彰显了百年大党对良法的尊崇，对善治的追求，以及运用良法实现善治的决心和信心。

持续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报告在强调“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同时，首次提出“统筹立改废释纂”，特别是提出“纂”，将其与立改废释并列，体现了党对法律编纂工作尤其是法典化工作的高度重视。报告将“增强立法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作为“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目标追求，体现了党对提高立法质量的严肃态度。

着力完善和加强备案审查制度。报告将“完善和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单列为法律体系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体现了党中央对法规备案审查工作的高度重视。加强法规备案审查工作有助于国家法制的统一，有助于法律的有效实施，有助于保障人民的合法权益。

全面提升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报告强调“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全面落实重大决策程序制度”，体现了党对科学决策制度的高度重视，对于实现党和国家决策的科学化，必将产生深远的影响。

扎实推进依法行政

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更为突出的位置。报告提出“法治政府建设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更为突出的位置。所谓重点任务，旨在凸显法治政府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战略布局中的核心地位。所谓主体工程，体现了党中央关于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思路的整体延续，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主要载体之一，将其纳入全面依法治国的系统工程来整体谋划。

运用法治手段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报告首次将“转变政府职能，优化政府职责体系和组织结构”等内容放置到“扎实推进依法行政”的部分来论述，这表明了党中央对“转变政府职能，优化政府职责体系和组织结构”等行政体制改革放置在法治轨道上加以解决的态度，体现了以法治手段优化政府的职责体系和组织结构，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的治理思路。同时，报告还将“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作为推动政府职能转变的落脚点，充分彰显了党对执政质效以及人民满意度的不懈追求。

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报告明确将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重点，旗帜鲜明地放置在“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上，体现了党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政理念。报告提出“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健全行政裁量基准”，彰显了党对行政执法过程中程序正义和实体正义的全面关怀。

着力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报告要求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旨在以科学严密的监督机制，倒逼行政执法能力的全面提升，进一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报告还明确指出要将综合执法体制机制建设的重点放在基层，有助于破解当前行政体制机制改革中的难点和痛点。

严格公正司法

提出“严格公正司法”的明确要求。报告将“严格公正司法”一体提出，体现了党对严格公正司法的关心和重视。这一提法，结合“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的表述，充分表明党对新时代司法工作的高度重视和殷切期望，要求司法机关既要做到公正司法，也要严格司法，这对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的

司法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对于司法体制改革的目标，报告将其定位为“加快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报告鲜明地将“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作为司法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这是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在司法领域的集中体现。

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强化对司法活动的制约监督。报告明确提出要规范司法权力运行，体现了司法活动应当守法遵纪合规的要求。报告对于“健全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的部署，旨在通过加强政法部门之间的相互配合和制约，有力保障司法活动的公平公正。

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报告明确提出“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凸显了党中央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的高度重视，以及对党的十八大以来法律监督成效的充分肯定，有助于检察机关坚持能动司法，精准破解监督难题，有效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不断完善公益诉讼制度。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报告强调“完善公益诉讼制度”，体现了对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工作的肯定，以及对未来公益诉讼的期许。

加快建设法治社会

将法治社会建设提升到新高度。报告将加快建设法治社会单列为一节，凸显了法治社会在全面依法治国战略布局中的重要地位。报告明确提出“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彰显了党对法治社会建设的重要性、必要性、紧迫性的全新定位，体现了党对法治社会与法治国家建设之间辩证关系的科学认知，以及持续将法治社会与法治国家、法治政府建设一体推进的坚定决心。

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精神内核。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应当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民族自信。报告将上述引导的目标，定位为“全体人民”，“全体人民”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主体范围的广泛性，有助于形成建设法治社会雄厚的群众基础。

深化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报告作出“建设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部署，为进一步加快建设法治社会指明了方向。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各省市应加速推进覆盖城乡、便捷高效、普惠均等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法律服务普及化和实效性，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

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报告提出要“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所谓多层次、多领域，泛指从中央到地方各个层次，以及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等各领域，是面向全社会的依法治理，是没有特殊主体的全员治理。报告将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的目标，定位为“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既科学又务实，有利于全面依法治国任务的如期实现。

发挥领导干部在法治建设领域的带头示范作用。报告强调“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抓住了我国法治社会建设的关键。报告对领导干部在法治建设中的引领作用，明确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并提出了“在全社会蔚然成风”的目标要求，有助于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的责任主体作用，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和坚定捍卫者。

(执笔人：孙佑海)

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有力

□ 江苏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

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得到切实贯彻,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显著增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以强烈的历史自觉和主动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开辟了百年大党自我革命新境界。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经过不懈努力，党找到了自我革命这一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显著增强，管党治党宽松软状况得到根本扭转，风清气正的党内政治生态不断形成和发展，走过百年奋斗历程的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有力。

政治建设纲举目张,党内政治生态发生根本性变化

旗帜鲜明讲政治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根本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洞察党内存在的所有问题本质上都是政治问题，要求全面从严治党首先从政治上看，把党的政治建设纳入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布局并作为根本性、统领性建设，把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制定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发展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全面净化党内政治生态，以精准有力政治监督确保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见效。经过锲而不舍的努力，广大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四个意识”更加牢固，“四个自信”更加坚定，“两个维护”更加自觉，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显著提升，从根本上解决了党的领导弱化、虚化、淡化问题，使全党思想上更加统一、政治上更加团结、行动上更加一致，风清气正的党内政治生态不断形成和发展。

思想建设固本培元,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工作成效显著

在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科学回答中国之问、世界之问、人民之问、时代之问，创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八大以来，经过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等主题教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广大党员干部深刻领悟这一创新理论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和运用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工作举措和实际成效，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明显增强，精神面貌更加奋发昂扬。

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得到切实贯彻,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显著增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总结历史经验特别是全面从严治党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提出和坚持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要求以组织体系建设为重点，进一步健全维护党的集中统一的组织制度，形成并完善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严密组织架构，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各级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得到显著提升，为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坚强组织保证。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畅通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最后一公里”，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使基层党组织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着力完善党管干部、选贤任能制度，鲜明提出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强化党组织领导和把关作用，树立正确用人导向，一大批忠诚干净担当的好干部走上各级领导岗位，领导班子整体功能不断增强，广大干部的党性修养和专业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干部队伍焕发出生机。

以钉钉子精神纠治“四风”,中央八项规定深刻改变中国

全面从严治党必须从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作风问题抓起。十年来，党中央把加强作风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以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为切入口和动员令，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和驰而不息、久久为功的韧劲，持之以恒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以钉钉子精神纠“四风”、树新风，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瘴痼疾，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完善作风建长效机制，着力消除“四风”问题的思想根源、土壤条件，做到立破并举、扶正祛邪，以优良党风政风引领社风民风持续向好，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切实增强。经过十年不懈努力，我们刹住了一些长期没有刹住的歪风，纠治了一些多年未除的顽瘴痼疾，党员干部践行党的宗旨的自觉性坚定性明显增强，人民群众对党的信心信任信赖更加坚定，党的群众基础和执政根基更加稳固。

铁纪发力、禁令生威,纪律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全面从严治党必须把加强纪律建设作为治本之策。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推动全党学习贯彻维护党章，广大党员干部尊崇党章、遵守党纪的习惯逐渐形成。各级党组织突出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引导党员干部更加自觉地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决防止和治理“七个有之”问题，个人主义、分散主义、

自由主义、本位主义、好人主义、宗派主义等现象得到有力遏制。坚持高标准和守底线相统一，颁布《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以党的纪律为尺子，强化刚性约束，广大党员干部遵守纪律的主动性、自觉性明显提高。深化运用“四种形态”，切实发挥“四种形态”惩治震慑、惩戒挽救、教育警醒功能，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十年来，纪律和规矩逐步挺起来、立起来、严起来，其严肃性、权威性、科学性明显增强，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情怀，以“刀刃向内、自剜腐肉”的坚定意志开展了反腐败斗争，以“得罪千百人、不负十四亿”的使命担当祛痼治乱，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打虎”“拍蝇”“猎狐”多管齐下，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十年来，党中央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惩恶，形成一整套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制度体系，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走出了一条卓有成效的路子，为更加科学精准有效治理腐败、建设廉洁政治奠定了坚实基础。

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制度治党的治本作用日益显现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同向发力，扎牢制度笼子，强化制度执行，取得显著成效。党中央把党的制度建设贯穿在党的各方面建设之中，加大体系构建顶层力度，出台《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五年规划纲要（2013—2017年）》和《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第二个五年规划（2018—2022年）》，初步构建起系统完备、科学规范、简便易行、有效管用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不断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着力解决制度不健全、不适应、不配套的问题，加大制度短板短板补齐力度，统筹推进各位阶、各类型、各领域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经过持续推进建章立制，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我们党形成了以党章为根本，以民主集中制为核心，以准则、条例等中央党内法规为主干，以部委党内法规、地方党内法规为重要组成部分，由各领域各层级党内法规组成的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为保证全党团结统一、行动一致提供了坚强有力制度保障。强化制度执行，深入开展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教育，党内法规执行真正严起来硬起来实起来。广大党员干部尊规学规守规用规意识明显增强，党内法规制度优势较好转化为管党治党、治国理政的治理效能，全面从严治党利器作用日益彰显。

(执笔人：桑学成 许江 时伟)